

证券代码:000544 证券简称:中原环保 公告编号:2021-02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通知时间:2020年12月29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的通知。

2.表决时间:2021年1月8日
3.会议方式:通讯方式
4.出席会议情况:会议应参与董事9人,实际参与董事9人。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通过《关于公用集团、净化公司变更同业竞争相关承诺的议案》

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李建平、丁青海、张云润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544 证券简称:中原环保 公告编号:2021-03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通知时间:2020年12月29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

2.表决时间:2021年1月8日
3.会议方式:通讯方式
4.出席会议情况:会议应参与监事5人,实际参与监事5人。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通过《关于公用集团、净化公司变更同业竞争相关承诺的议案》

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544 证券简称:中原环保 公告编号:2021-04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用集团、净化公司变更同业竞争相关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原环保”)于2020年7月29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用集团、净化公司变更同业竞争相关承诺的议

案》(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32)。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郑州公用事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用集团”)《关于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郑州公用事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同业竞争相关承诺的提案》,拟对承诺的履行期限进行变更。

本次变更内容已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一、拟变更承诺的原因为
郑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郑州公用事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变更同业竞争相关承诺的通知》,内容如下:

为彻底解决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净化公司”)和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环保”)之间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提升优化上市资产质量,推进郑州污水处理产业高效发展,2019年4月22日,郑州市政府批准了《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将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整体上装入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的实施方案》,方案下后,相关各方高度重视,全力以赴,取得一定成效。

在坚持净化公司整体上市原不变的前提下,市政府有关部门对整合方案进行优化和完善,优化后的方案拟使上市公司资产权属更加清晰,也更有利于我市国有企业体制改革深入推

进,以便更好地提升上市公司质量。但由于实施方案工作目标复杂,涉及资产属于民生工程

项目,合规性手续办理时间较长,加之受新冠疫情的持续影响,预计难以按原承诺期限完成。因此,优化后的方案完成时限由2021年1月31日之前调整为2021年12月31日之前。

二、工作进展情况
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整体装入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截至目前,已完成标的

公司资产及债权债务的梳理分析,部分资产的权属证明已办理完毕,整体工作按照上市公司监

管,国有资产交易的有关规定以及郑州市人民政府的有关决定持续推进。

三、承诺变更内容
根据郑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通知及交易事项整体工作进展情况,提出将相关承诺变更如下:

1.公用集团将原承诺“根据《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将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整体上装入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彻底解决同业竞争的实施方案》,本公司将本着与上市公司公平协商原则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现金收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非公开发行股份募资收购等方式将全资子公司郑州公用集团100%国有股权注入上市公司,最迟于2021年1月31日前完成。”

变更为“按照郑州市人民政府的有关部署,本公司将本着与上市公司公平协商原则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现金收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非公开发行股份募资收购等方式将全资子公司郑州公用集团100%国有股权注入上市公司,最迟于2021年1月31日前完成。”

2.净化公司原承诺“本公司将切实落实郑州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对整合方案进行优化和完善,优化后的方案拟使上市公司资产权属更加清晰,也更有利于我市国有企业体制改革深入推进,以便更好地提升上市公司质量。但由于实施方案工作目标复杂,涉及资产属于民生工程

项目,合规性手续办理时间较长,加之受新冠疫情的持续影响,预计难以按原承诺期限完成。本次变更承诺符合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有利于确保承诺的切实履行,有利于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事项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会议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544 证券简称:中原环保 公告编号:2021-05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集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为2021年1月27日下午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 2021年1月27日上午9:15-15:00;

25,93-11:30,下午13:00-15:00;

(3)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年1月2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5.股权登记日:2021年1月21日

6.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7.出席对象: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凡于2021年1月2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关联股东郑州公用事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在股东大会上投票。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郑州市郑东新区如意湖6号东方鼎盛中心A座10层会议室。

二、会议议程事项

1.关于公用集团、净化公司变更同业竞争相关承诺的议案。

以上议案内容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予以披露,查询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用集团、净化公司变更同业竞争相关承诺的议案

四、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符合会议要求的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可以信函、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年1月25日 上午9:00-12:00
下午13:30-17:00

(三)登记地点:郑州市郑东新区如意湖6号东方鼎盛中心A座10层1008室。

(四)登记行使表决权登记手续并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受托人须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 (0371) 55326971
(0371) 55326702

七、备查文件

1.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2.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用集团、净化公司变更同业竞争相关承诺的独立意见;

4.郑州公用事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承诺的议案;

5.公用集团、净化公司变更同业竞争相关承诺的议案。

六、备查文件

(一)经董事长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停牌申请;

(二)吸收合并意向性文件。

2021年1月10日,公司与启迪环境签署了关于本次合并的《吸收合并意向性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为深化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构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科技集成平台,实现双方业务、技术、人员的协同创新发展,城发环境拟通过向启迪环境全体股东发行 A 股股票的方式换股吸收并存续启迪环境(以下简称“本次合并”)并发行 A 股股票募集配套资金。本次合并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预计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

因本次合并尚处于筹划阶段,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向深交所申请,公司 A 股股票自 2021 年 1 月 11 日(星期一)起开始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

公司预计在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的停牌时间内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8 年修订)》的要求披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重组预案,并申请复牌。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交易方案,公司证券将被暂停上市。预计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缀将变更为“*ST”。

2021年1月10日,公司与启迪环境签署了关于本次合并的《吸收合并意向性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为深化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构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科技集成平台,实现双方业务、技术、人员的协同创新发展,城发环境拟通过向启迪环境全体股东发行 A 股股票的方式换股吸收并存续启迪环境(以下简称“本次合并”)并发行 A 股股票募集配套资金。本次合并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预计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

因本次合并尚处于筹划阶段,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向深交所申请,公司 A 股股票自 2021 年 1 月 11 日(星期一)起开始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

公司预计在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的停牌时间内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8 年修订)》的要求披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重组预案,并申请复牌。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交易方案,公司证券将被暂停上市。预计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缀将变更为“*ST”。

2021年1月10日,公司与启迪环境签署了关于本次合并的《吸收合并意向性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为深化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构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科技集成平台,实现双方业务、技术、人员的协同创新发展,城发环境拟通过向启迪环境全体股东发行 A 股股票的方式换股吸收并存续启迪环境(以下简称“本次合并”)并发行 A 股股票募集配套资金。本次合并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预计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

因本次合并尚处于筹划阶段,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向深交所申请,公司 A 股股票自 2021 年 1 月 11 日(星期一)起开始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

公司预计在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的停牌时间内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8 年修订)》的要求披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重组预案,并申请复牌。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交易方案,公司证券将被暂停上市。预计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缀将变更为“*ST”。

2021年1月10日,公司与启迪环境签署了关于本次合并的《吸收合并意向性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为深化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构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科技集成平台,实现双方业务、技术、人员的协同创新发展,城发环境拟通过向启迪环境全体股东发行 A 股股票的方式换股吸收并存续启迪环境(以下简称“本次合并”)并发行 A 股股票募集配套资金。本次合并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预计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

因本次合并尚处于筹划阶段,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向深交所申请,公司 A 股股票自 2021 年 1 月 11 日(星期一)起开始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

公司预计在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的停牌时间内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8 年修订)》的要求披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重组预案,并申请复牌。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交易方案,公司证券将被暂停上市。预计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缀将变更为“*ST”。

2021年1月10日,公司与启迪环境签署了关于本次合并的《吸收合并意向性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为深化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构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科技集成平台,实现双方业务、技术、人员的协同创新发展,城发环境拟通过向启迪环境全体股东发行 A 股股票的方式换股吸收并存续启迪环境(以下简称“本次合并”)并发行 A 股股票募集配套资金。本次合并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预计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

因本次合并尚处于筹划阶段,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向深交所申请,公司 A 股股票自 2021 年 1 月 11 日(星期一)起开始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